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ST 康美	编号：临 2021-065
债券代码：122354	债券简称：15 康美债	
债券代码：143730	债券简称：18 康美 01	
债券代码：143842	债券简称：18 康美 04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 1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整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月重整进展为收到揭阳中院《决定书》，认可公司债权人委员会的成员组成。目前，公司重整案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 公司被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揭阳中院”）裁定受理重整，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 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8月10日上午10时通过网络方式召开。

- 若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如果不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2021年6月4日，揭阳中院裁定受理公司破产重整，并于同日指定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5日披露的《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

048）、《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法院指定管理人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9）。

现就公司重整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进展情况

（一）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已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上午 10 时通过网络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披露的《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进展暨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8）、2021 年 8 月 19 日披露的《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0）。

（二）2021 年 9 月 2 日，公司收到揭阳中院作出的（2021）粤 52 破 1 号之四《决定书》，就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决议中需要由法院确认的事项进行了确认。《决定书》主要内容为，认可公司债权人委员会的成员组成。

（三）公司重整案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目前，管理人、公司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正密切沟通协商，积极推进公司重整进程。公司将根据重整工作进展及时披露相关信息，保护各方合法权益。

## 二、风险提示

（一）法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但公司尚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如果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如果不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实施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将全力配合法院、管理人推进重整相关工作，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一日